

南阳市教育局科室函件

教体卫艺函〔2025〕127号

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 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育)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中心，职教园区、官庄工区社会事业局，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局属各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



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豫政食安办〔2025〕8号

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

各省辖市人民政府食安办，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食安办，省金融管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健全食品安全责任制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豫发〔2019〕31号）要求，充分发挥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以下简称食责险）在食品安全风险管理中的作用，提升我省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现就推进食责险工作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遵循“四个最严”要求，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企业自愿、多方共赢”原则，引入市场机制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管理，强化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发挥保险的他律和风险分担作用，提升食品安全事故预防和处置能力，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二、工作目标

到2030年，重点领域食责险覆盖率稳步提高，保险产品更加丰富，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投保意识明显增强，初步建立与我省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相适应的食责险体系。到2035年，基本形成覆盖全产业链的食责险体系，食责险制度更加完善，保险市场运行更加规范，构建服务高效、规范有序、保障有力的食责险发展新格局。

三、主要任务

（一）突出重点领域，明确参保范围。

推动肉蛋奶、白酒、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生产企业，以及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中央厨房、餐饮连锁企业、大型食品批发企业和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等重点食品经营单位率先投保食责险，鼓励有条件的市、县（市、区）将高风险食品生产经营者投保食责险纳入本地食品产业发展规划。

教育部门要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全面推进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主动购买食责险。保险机构要针对学校食堂的特点，开发专门的保险产品，提供优质的保险服务。

结合农村食品安全实际，探索开展农村集体聚餐食责险试点。

加强对农村集体聚餐食责险的宣传推广，提高农村集体聚餐承办者的参保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

鼓励各地探索开展城市全域餐饮消费食责险，让消费者放心消费。

（二）优化保险产品，健全保障体系。

科学厘定保险费率。建立费率浮动机制，按照风险损失原则，科学合理确定保险基础费率，将企业的食品安全管理水平、信用等级、事故发生频率等作为费率调整因子，对风险管控水平高、信用良好的企业给予费率优惠，对风险较高的企业适当提高费率，充分发挥保险费率的杠杆调节作用。

丰富保险产品种类。鼓励保险机构在做好食责险的基础上，根据不同食品生产经营业态和风险特点，积极研发多样化的食责险新产品，积极向上级争取食品生产经营场所公众责任、雇员责任、应急费用补偿等附加保障，助力推进食品安全风险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同时，也可针对食品召回、产品质量保证、网络食品安全等特定风险，设计开发附加险产品，满足企业多层次、个性化的保险需求。

（三）完善竞争机制，提升服务质量。

鼓励各类符合条件的保险机构依法开展食责险业务，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通过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提升服务质量，激发市场活力。金融管理部门要加强对保险市场的监管，严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保险市场秩序。

推动保险机构制定食责险服务标准，明确承保、理赔、风险管理等环节的服务规范和操作流程，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加强对服务质量的跟踪和评估，及时解决客户问题。鼓励保险机构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不断提高服务效率和便捷性。

（四）优化工作流程，提高理赔效率。

保险机构要建立快速理赔通道，简化管理手续，缩短理赔时间。加强与被保险人、受害者的沟通协调，及时告知理赔进展情况，确保理赔过程公开、透明。鼓励保险机构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提高理赔审核的准确性和效率，实现快速定损、快速赔付。金融监管部门要推动建立健全理赔纠纷调解机制，妥善解决理赔纠纷，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工作落实。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食责险在保障食品安全和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认真落实好属地和部门监管责任，将推进食责险工作纳入本级本部门食品安全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加大工作部署、指导和宣传力度，建立健全政府引导、部门协同、多方参与的工作机制，形成合力，确保食责险工作有序推进。

（二）强化政策支持，完善激励机制。各级各部门可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支持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积极投保食责险的政策措施，切实降低企业参保成本，提高企业参保积极性。对学校食堂、养老机构等食品安全重点领域，鼓励地方财政统一投保，充分发挥

示范引领效应；针对特色食品、食品产业园区、非遗食品等地方重点发展领域，支持保险机构加强与属地政府、开发区、食品行业协会的合作，推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统一投保，降低单家企业风险成本，支持地方食品产业发展。

（三）加强风险管理，提高防控能力。保险机构要建立健全风险评估、隐患排查、预警提示等风险管理机制，加强对投保企业的风险管理服务，定期对投保企业开展食品安全培训、风险评估，提出风险管理建议，协助企业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各有关部门支持保险机构建立风险数据库，提升对食品安全的风险甄别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重大突出问题要及时通报相关部门，逐步实现数据共享。

（四）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认同感。各级各部门要通过食品安全宣传周、行业培训等渠道，积极普及食责险政策，推广先进经验做法，支持行业协会、新闻媒体开展公益宣传，引导企业树立正确的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社会公众对食责险的认知度和认同感。鼓励食品生产经营者通过公示承保标识等方式，提升企业形象，增强消费信心，形成“以保促优”的市场导向。



